

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學生參與校外模擬法庭辯論競賽補助辦法

112.06.07 111 學年第 4 次院系務聯席會議制定通過 112.06.26 院長核定

第一條 輔仁大學法律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鼓勵所屬學生參與下列國際性或全國性模擬法庭辯論競賽活動，特訂定本辦法：

- 一、Jessup國際法模擬法庭辯論賽。
- 二、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。
- 三、普華租稅法庭辯論賽。
- 四、其他模擬法庭辯論競賽。

第二條 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前條所定活動，應以本院或所屬學系名義參賽，於正式報名後活動舉辦前，填妥申請表（附件一）向本院提出申請，經主管會議通過後予以補助。

前項申請表，如係以團隊名義參賽者，由隊長代表提出。

第三條 前條第一項補助之項目為參賽報名費、教練鐘點、影印費及文具費，實報實銷，上限以新台幣壹萬伍仟元為原則。但如因參賽活動之特殊需求且屬必要，得詳載理由申請特別補助項目或金額。

申請補助通過者，應於賽事活動結束後兩週內向本院檢據相關單據、大會手冊及活動成果報告表（附件二），辦理核銷及撥款事宜。

第四條 本辦法之補助經費來源，以學校編列預算或相關獎勵補助款支應為原則。如有不足，由本院院務發展基金支應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，報請院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法律學院補助學生參與校外模擬法庭辯論競賽費用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(團隊)	班級	學號	姓名	班級	學號	姓名
主辦單位						
競賽名稱						
競賽組別		比賽地點		參賽名義		
競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組 (共_____名, 名單如上)			
預定競賽地點						
比賽日期	年 月 日		至	年 月 日		共 天
申請補助費用	報名費：					總計
	教練鐘點費：					
	影印費：					
	其 它：					
檢附資料(請確認後勾選並依序裝訂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補助申請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辦法/賽程或大會競賽手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活動報名表或邀請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賽人數名單或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。					
指導老師/教練	姓名		職稱			
申請人(團隊代表)	指導老師		院辦公室/院長			
			院辦		院長	
審核結果			核准補助金額			

附件二

法律學院補助學生參與校外模擬法庭辯論競賽活動與成果報告表

競賽名稱			
競賽時間		競賽地點	
競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組	主辦單位
競賽簡述 (將競賽的內容簡單陳述)			
成果分享			
參賽相關照片			
照片 1	照片 2		
說明：	說明：		

照片 3		照片 4	
說明：		說明：	
實際使用費用	報名費：		總計
	教練鐘點費：		
	影印費：		
	其 它：		

申請人(團隊代表)簽名：